

邢台市区大型公共户外广告设置使用权公开拍卖

邢台市 推进刑事案件三方远程庭审

本报讯 (李连镇)刑事案件庭审不用跑法院,法官、公诉人、被告人身在三地通过远程视频就可以进行。5月18日,邢台市三方远程庭审经验交流现场会在清河法院召开。这标志着邢台市正式在全市20个有看守所的县(市、区)推开,并于6月底完成该项机制投入使用。

当日,清河法院刑事审判庭依法对滕某召危险驾驶罪一案进行开庭审理。庭审中,法官、书记员在法院三方远程庭审,公诉人在县检察院远程庭审,被告人在看守所视频讯问室,三方通过音视频设备进行交流,证据材料通过示证展台进行展示,法庭调查、法庭辩论等庭审程序借助网络及语音、视频等设备完整呈现。庭审前后历时26分钟,庭审过程规范、稳定有序,画面语音清晰、流畅。来自桥西区、威县等9个县(市、区)法院、检察院50余人在视频会议室集体观看三方远程庭审现场直播视频。

庭审结束后,清河法院介绍了三方远程庭审的筹备情况和工作经验。邢台中院党组成员、副院长长南国江对清河法院开展三方远程庭审工作给予肯定。他要求,全市法院快速推进,确保6月底三方远程庭审在邢台市开花结果。

据介绍,刑事案件三方远程庭审能够提高庭审效率、降低押解风险、节约司法资源,对于缓解办案数量剧增、案多人少的压力效果明显。

本报讯 (宋泽中 王春芳)日前,《邢台市区大型户外广告设置使用权改革实施意见》已经市政府第三十八次常务会议原则通过。按照《意见》,年底前市区完成450余处大型公共资源户外广告设置使用权拍卖工作。

政府统一管理,公开拍卖,市场化运作

按照《意见》,成立由主管副市长挂帅,相关部门为成员的市区大型户外广告设置使用权改革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市广告办),设在市城管执法局,统一组织实施大型户外广告的规划、建设、拍卖、运营、监管等工作。其他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组织招标、拍卖和收费。未经市区大型户外广告设置使用权改革领导小组批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擅自设置。

拍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拍卖计划经领导小组审核同意后,向社会公布,按照《拍卖法》有关规定公开竞价拍卖。拍卖后买受人签订《户外广告设置使用合同》,领取《户外广告设置证》。

拍卖收入属于政府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全额上缴市财政,纳入预算管理,主要用于户外广告的编制规划、建设、综合整治等支出。

使用期限不超5年,20%用于公益广告

《意见》规定,大型户外广告设置使用权一轮拍卖获取的使用期限一般不得超过5年。使用期满后,原户外广告设施的

产权归市政府所有。流拍或不能转入下一轮拍卖的,予以拆除。不少于20%的广告设置位置或发布时间用于发布公益广告。

同时,《意见》明确了对现有户外广告设施整治处理意见:对未依法批准擅自设置,且不符合设置规划及城市容貌规定的,由设施产权人予以拆除,拒不配合的,由城管执法部门依法拆除;对未依法批准擅自设置,但符合设置规划及城市容貌规定的,经研究认为可以予以保留的,统一公开拍卖,当事人拒不配合的,由城管执法部门依法拆除;对依法批准设置在公共场地、公共建(构)筑物、公用设施上,且符合设置规划及城市容貌规定的,许可期届满后纳入拍卖。

先易后难,分期分批

按照“统一规划、先易后难、分步实施”的原则,对市区大型户外广告设置使用权进行拍卖:2016年上半年,完成需新增设置44处公交候车亭广告设置使用权拍卖工作;2016年年底前,完成市区已设公交候车亭及桥梁等410处大型户外广告设置使用权的拍卖工作;2017年,完成拍卖范围内其他大型户外广告设置使用权的拍卖工作。

内丘县人民法院 强力推进“互联网+诉非衔接”显成效

本报讯 (乔秀彬)“互联网+诉非衔接”工作开展以来,内丘县人民法院多措并举强力推进,有效遏制了案件的大幅度增长趋势,取得了良好的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

构建“互联网+诉非衔接”工作机制。该院在县委政法委出台的《关于建立“互联网+诉非衔接”工作机制深入推进矛盾纠纷大调解工作的意见》指导下,成立了由院长任组长的“互联网+诉非衔接”工作领导小组,出台了《诉非衔接工作流程》、《关于三大平台建设促进诉非衔接若干意见》;联合交警大队出台了《关于建立“互联网+”道路交通事故纠纷诉非衔接机制的合作备忘录》;利用法院的信息化技术优势,通过搭建与乡镇、行政单位、行业组织、企事业单位等机构的互联网信息互通平台,促使各方力量充分履行人民调解和行政调解职责,积极参与民事、行政类案件的诉前调解,不断提升非诉讼式矛盾调处手段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使各类矛盾纠纷更多地诉前得到及时化解,有效节省审判资源、减少案件诉累。

深入推进“一乡一法庭”建设。采取“三、三、三”工作法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第一个“三”是三个“第一时间”:即第一时间发现矛盾并马上解决;第一时间向乡镇、村组推送群众诉求,并跟踪服务;第一时间处理乡镇、村组反馈的结果,并分析上报。第二个“三”是三个“及时”:即落实上级要求及时;接待群众解决纠纷及时;服务县、乡中心工作及时。第三个“三”是“三个对接”:即与媒体、律师等相关力量对接;与职能部门、厂矿企业、学校等形成对接;与乡村干部进行对接。积极进行法律宣传、诉前调解、法律指导工作,坚持做到主动开展法制宣传、主动拓宽审判职能、主动指导人民调解组织、主动指导民调组织。与乡镇党委政府、派出所、司法所以及信访联合服务大厅保持密切联系,工作中注重衔接,形成联片合力的工作格局,做促进辖区社会安定的“稳压器”。

全力做好司法确认工作。该院深入推进司法确认工作,一方面加大宣传力度,印制2000余份《司法确认制度好处多》宣传页,由各法庭到辖区村庄向群众发放,确保所有村庄全覆盖;在集市上向过路群众发放;在县“两会”期间,向所有人大代表发放,讲解司法确认工作的好处和优点。另一方面,构建一站式服务平台。对于前来诉讼的群众,导诉员及时根据矛盾纠纷情况引导当事人结合自身需要选择调解程序,一旦选择人民调解解决的,委托人民调解委员会及时进行调解,对达成协议后当事人申请司法确认的,由专门法官当场对调解协议进行审查、确认。各乡镇、村居人民调解组织等主持调解达成协议的,法官也及时进行审查、确认。

今年以来,该院共接待来访群众202人,进行诉前调解32件,委托行政调解34件,指导人民调解案件36件,进行法制宣传16次,教育人数570余人,受理30件司法确认案件,不仅缩短了案件的审限,还大大减轻了群众诉累,受到了辖区群众的一致好评。

多举措推进“一乡一法庭”

本报讯 (乔秀彬)近年来,内丘县人民法院采取三项措施大力推进“一乡一法庭”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四个到位”完善法庭功能。通过“四个到位”(人员到位、硬件配备到位、制度实施到位和法制宣传到位)完善法庭功能,印制了监督卡、联系卡、建议卡,诉讼风险告知书、释法明理书即“三卡二书”,积极进行法制宣传、诉前调解、法律指导工作。

“三个主动”促进社会稳定。坚持做到主动开展法制宣传、主动拓宽审判职能、主动指导人民调解组织。与乡镇党委政府、派出所、司法所以及信访联合服务大厅保持密切联系,工



近日,邢台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成志学一行10人莅临内丘县人民法院指导法庭调研“一乡一法庭”工作。成志学实地察看了法官的工作台账,详细询问了法官的办案情况,并组织召开了座谈会,对内丘法院“一乡一法庭”建设工作给予了充分肯定并对下一步工作做出了具体指导。卜跃华 乔秀彬 摄

邢台市公安局桥西分局 开展打击防范经济犯罪宣传



本报讯 (记者 王智勇)日前,邢台市桥西分局会同桥西区打击和处理非法集资办公室,在桥西区金牛广场开展了打击防范经济犯罪宣传活动。

此次宣传,桥西分局采用展示打击成效、发放宣传资料、接受群众咨询等多种形式,贴近民生,全面展示公安机关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工作的显著成果和突出

成效,系统揭露了常见的经济犯罪的惯用手法和伎俩,切实提高群众防范意识和能力,有力推动社会各界共同参与打击和防范经济犯罪工作。现场展出展板10块,发放宣传资料70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300余人次。

图为活动现场民警接受群众咨询。王智勇 摄

邢台县人民检察院 应用电子卷宗提升案件管理质量

本报讯 (张伟)今年以来,邢台县人民检察院通过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制度建设,创新监督方式,丰富应用途径“四措”扎实推进了电子卷宗工作规范有序开展。

该院加强组织领导,夯实电子卷宗工作根基。该院党组第一时间召开党组会对电子卷宗系统应用进行了研究部署,积极筹措资金,设立专门电子卷宗制作室,并对制卷场所进行封闭化管理。挑选了综合素质高、工作责任心强的人员专门负责电子卷宗制作,对其进行岗前培训,并签订了安全保密协议书;强化制度建设,为促使电子卷宗工作规范运行。建立了电子卷宗制作与应用制度,严格了电子卷宗制作时间和应用范围。建立案管部门与办案部门卷宗移转工作制度,不断形成工作合力。建立电子卷宗延伸使用制度,

电子卷宗系统为司法协同平台建设预留了接口,待条件成熟时,可支持与当地公安机关、法院进行网上协同办案时移送案件材料;创新监督方式,确保电子卷宗质量效果。加强卷宗制作监管,严把案件入口关,在完成制卷后,制卷人员对电子卷宗进行复查,杜绝错、漏、缺情况的发生。强化办案流程监管,制卷人员领取卷宗后,必须进入制卷室的监控范围对卷宗的完整性进行检查。同时要做好电子卷宗留底保存,丰富应用途径,通过电子卷宗服务律师阅卷、服务公诉部门办案、服务检委会讨论案件提高电子卷宗的使用效率。

截至目前,该院共受理侦查机关移送审查起诉案件78件,提请上级院批延案件2件,做成127册电子卷宗。

歌歌脚了。他说,一代有一代人的担当,走太行山道路不是一代人的事。靠科技的力量走好这条路,不能迈四方步,不能小跑步,要像接力赛,一棒一棒跑下去。咱这一棒跑好了,下一棒就好好跑了。

今年4月2日中午,我们在一起吃饭。那是在一个小饭店,李保国和他爱人、岗底村党总支书记杨双牛和我。双牛看他气色不好,说了一句狠话,李老师你不听劝,不想要命了!他爱人听了,眼泪掉了下来。他说,双牛你不是不知道,那么多农民在等着我,我实在脱不开啊!

4月5日,是清明节的第二天,我想当面劝他不要再拼命了。他电话里说,头天晚上回到了保定。这竟然成了我们最后一次通话。我想对他说的心理话,他听不到了。李保国去世的当天,岗底决定给他开追

悼会,悼词我来写。20年来,我写有关他的报道有60多篇,都是信手拈来,可写他的悼词,我脑子却一片空白,400多字我用了4个小时也没有写好。我脑子一直转不过弯来,我还觉得他活着,睁眼闭眼他好像就站在我的面前。

品味他的话语,感悟他的人生,李保国在扶贫的道路上,靠科技“挖山”不止,奋斗不止,他就是太行新愚公。他把一生献给了太行山,献给了太行山人民,他的死比太行山还重!

李保国永远地离开了我们,但他像洁白美丽的太行花,永远怒放太行山上,他的精神像太行花发达的根,深深扎在一代又一代太行山人民的心中!

谢谢大家!

平乡县人民法院 五项举措帮助干警“修身养性”

本报讯 (宋桂龙)平乡县人民法院把“铸警魂、正警风、强素质”作为贯彻落实“两学一做”活动的切入点,采取五项举措,加快干警“修身养性”,促进工作作风进一步转变。

一修“道德经”。组织党员干警每月集中开展一次党章党规学习教育,并利用多种形式开展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的学习,增强干警自觉抵制拜金主义、享乐主义和极端个人主义等腐朽思想侵蚀的能力,自觉做一名合格党员。二筑“防火墙”。

制定考核方案,将党风廉政建设、遵纪守法、严厉“四风”作为年终考核的主要内容,同时要求干警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及时纠正和解决苗头性、倾向性问题。三树“学习风”。政治处根据干警工作情况制定全年学习计划,并采取多种形式引导和督促干警树立良好的学习风气,努力提高自身素质,提高提出问题的能力、解决问题的能力。四把“纪律关”。要求干警牢固树立核心价值观,树立正确的是非观、荣辱观,严格遵守各项纪律规定,不违法、不违纪,做创先争优的典范。五建“信息库”。建立干警廉政档案、执法档案、业绩档案,年终考核时,违纪干警、廉政不达标干警、群众口碑不佳干警、业绩平平干警,均不得评先评优、晋职晋级。

通过五项举措的实施,全体干警认真学习的多,走形式、走过场的少了;勇于吃苦、甘于奉献的多,摆困难、讲条件的少了;集中精力工作的多,扯闲话、拉闲话的少了;下乡与群众交流的多了,打麻将找娱乐的少了;注重司法礼仪的多了,不文明行为的少了。全院呈现出团结实干、锐意进取、奋发有为的精神风貌。

石安高速隆尧收费站

吹响“向垃圾宣战”集结号

本报讯 (曹少莉)为了让环境成为高速公路发展的强大引擎,石安高速隆尧收费站工作人员不论职务高低、不分能力大小,以强烈的事业心和责任感,自5月起于每周一下午利用一个小时时间,在站长的带领下,每人一个编织袋,分散到站内外、互通桥、边沟清除白色垃圾,将有碍绿色环保的塑料袋、方便面盒、废纸、易拉罐等废品收入编织袋中。每次清理活动中,职工们不怕脏、不怕累,将院内外、边坡等站内的垃圾清除得干干净净,为打造美好收费站环境书写了重要的一笔。

(上接第5版)

红树莓畅销欧美,被誉为第三代水果。东北地区规模种植显出优势,经济效益高,致富速度快。李保国想在全省推广,先在南和县搞试点,又怕农民不接受。他带着20多位企业家到辽宁、吉林、黑龙江去考察。回来后,老板们动了心,企业上了加工设备,李保国组织农民种植,农民一下子种了1万多亩,每亩效益8000元。

有一年,他搞了全省苹果、核桃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我问他咋想的?他说,两个联盟有112个成员单位,高校、科研机构和企业就有37家,科技拉住农民的手,农民拉着企业的手,太行山能闯出一片新天地。